

价值与文明:中国共产党的百年探索

□ 吴向东

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这个重要节点,认真总结中国共产党对价值与文明进行百年探索的丰富历程,探究其价值建构与文明创新的丰富内容,追寻其探索创新的内在逻辑和基本规律,有助于促进价值与文明方面的基础理论研究,进而从哲学的层面展示中国共产党百年来在价值与文明方面所创造的新境界,进一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一

价值文化处在社会结构的最深层次,社会变革的最根底处是价值文化的变革。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进行的一切奋斗、一切牺牲、一切创造,归结起来就是一个主题: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仅意味着物质财富的极大丰富,也意味着精神财富的极大丰富;不仅是器物的发展,也是文化和文明的更新。事实上,从洋务运动到新文化运动之前,旧中国的有识之士就进行过一系列的救国探索。洋务运动强调器物,主张学习引进西方的先进技术和设备。戊戌变法和辛亥革命强调制度变革,进而推翻旧的帝制。可是中国的价值文化问题并没有得到解决,人们头上的辫子剪掉了,头脑里的“辫子”依然存在。正如罗素在《中国问题》(1922年)中所说的,无论对于中国,还是对于世界,文化问题都是最为重要的,也是最难解决的。为了解决价值文化问题,一大批先进分子苦苦求索,掀起了新文化运动和五四运动。中国共产党正是在这样的文化背景下登上了历史舞台,并始终保持着强烈的价值自觉和文化担当,把创造一种新的文明形态作为自己的使命追求。

中国共产党对价值与文明的百年探索,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以价值重建为核心,推动着文化的变革和文明形态的创新,经历了从新民主主义文化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发展历程。

早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毛泽东同志就指出,“我们共产党人,多年以来,不但为中国的政治革命和经济革命而奋斗,而且为中国的文化革命而奋斗”,强调建立中华民族的新文化,即民族的科学的民主的文化,亦即反帝反封建的文化、新民主主义的文化,这就是我们在文化领域要实现的目的。新中国成立之后,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人民进行大规模经济建设的同时,积极进行价值文化建设,致力于扫除旧中国遗留的贫困和愚昧,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力图通过若干个五年计划,将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工业化的具有高度现代文化程度的伟大的国家”。

在改革开放新时期的不同阶段,历届党和国家领导人也都给出了明确的文化发展方向。邓小平同志强调,“我们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国家,不但要有高度的物质文明,而且要有高度的精神文明”;江泽民同志强调,中国共产党要“始终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胡锦涛同志强调,“在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进行文化创造,让人民共享文化发展成果”。在价值文化实践中,中国共产党顺应时代和实践要求,适时提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等一系列重大命题和战略目标,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立足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把价值文化建设和文明发展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调指出:“文化自信,是更基础、更广泛、更深厚的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及时研判世界文明的新走向、文化交流文明互鉴的新特点、文化与社会发展及科技关系的新动态、意识形态与价值观念竞争的新格局,将文化建设成为“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有机组成部分,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增强意识形态领域主导权和话语权,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继承革命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构筑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为人民提供精神指引,同时坚持和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以中国式现代化新道路创造人类文明新形态。



扫描二维码 查看哲学版更多内容

二

中国共产党对价值与文明进行的百年探索,不仅形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重大理论成果,即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时也创造了一系列标识性概念和丰富的思想与实践成果。

第一,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价值观是文化的核心,核心价值观,承载着民族、国家的精神追求,体现着社会评判是非曲直的价值标准,是决定文化性质和方向的最深层次要素。在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实践中,党在不同阶段,我们党总会提出核心价值诉求,从“独立、自由、民主、统一、富强”到共同富裕、以人为本、和谐社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党的十八大第一次明确提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即“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由此成为我国社会生活中的重大政治文化概念。它不仅历史地回应着中国近代以来价值文化领域的中西古今之争,更是直接切中世界历史背景中展开的中国特社会主义实践最深层的问题。它不仅是当代中国社会价值秩序的主心骨,是当代中国文化软实力的核心,更是社会主义本质的重要内容。在一定意义上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而展开的实践过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是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而建构的思想体系;

三

与文明保持创造力,就必然保持开放性。只有学习借鉴各国人民创造的优秀传统文化成果,批判性地吸纳其中的有益成分,一国一族之价值文化与文明才能获得丰富滋养和发展动力。事实上,马克思主义理论本身就是批判地学习吸纳人类一切优秀文化遗产的积极成果。因此,在价值与文明的实践探索中,我们既反对排外主义,也反对盲目接受主义,坚持从本国本民族实际出发,取长补短,择善而从,在不断发展中汲取各种丰富养分,不断丰富和发展中华文化与文明。毛泽东同志强调,“我们的方针是,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都要学,政治、经济、科学、技术、艺术的一切真正好的东西都要学。”我们的态度是批判地接受我们自己的历史遗产和外国的思想……我们中国人必须用我们自己的头脑思考,并决定什么东西能在我们自己的土壤里生长起来”。习近平同志指出:“对国外的理论、概念、话语、方法,要有分析、有鉴别,适用的就拿来用,不适用的就不要生搬硬套。哲学社会科学要有批判精神,这是马克思主义最可贵的精神品质。”即“以我为主、洋为中用、辩证取舍”,以此丰富和发展中华文化。正是这种学习、借鉴、批判,使当代中国价值与文明保持了自身的独立性、创造性和开放性,充满着生机和活力。

第四,坚持尊重世界文明多样性,以文明交流超越文明隔阂、文明互鉴超越文明冲突、文明共存超越文明优越,这是中国共产党对价值与文明进行百年探索的重要途径。价值文化

新理想,指出“世界怎么了、我们怎么办?这是整个世界都在思考的问题。中国方案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实现共赢共享”“共同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中国共产党将继续同一切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一道,弘扬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人类命运共同体以人类为主体,将不同民族和国家视为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共同体,揭示了人类命运与共的历史事实,超越了西方以权力为核心的霸权主义文明观。全人类共同价值具有当代实践高度和时代特征,是不同民族和国家在当代实践活动中共建共享的价值体系。它从价值层面上回答了什么是人类命运共同体、怎样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问题,是对人类社会向何处去、世界向何处去这一时代之问的回应。它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价值基础,为变革和建设全球治理体系提供价值引领,为创新人类文明新形态提供价值核心,为打破西方话语垄断和消解其话语霸权提供价值



理论部主办 电话:67078605

审美与德性之关系及其运行机制是哲学研究的重要问题,历史上围绕两者的探讨由来已久。春秋时期,孔子就提出了“尽善尽美”的审美准则。在古希腊,柏拉图等哲人尤为注重“善”对公民健康审美力的培育,此时的善与美几乎是同一的。真正将伦理学与美学紧密联系起来的是康德在《判断力批判》中提出的“美是道德的象征”这一命题,他通过对“超感性基体”的阐述将无功利的美学判断和有德性目的的道德判断融合在了一起,认为美与德的连接体现在艺术对道德理念的感性化表达上。21世纪初,有学者在传统德性伦理学的基础上提出了“审美德性”的概念,即审美主体在审美时恰当与适度的情感品质。然而,审美德性并非仅仅指审美主体的道德品质,亦非审美与道德的简单叠加。就审美与德性的逻辑关联来看,审美德性既包含审美活动中各种应然状态的伦理关系,也是审美本身所践行的一种道德规律。作为社会现象的审美德性主要可以从三个维度来把握。

审美德性是审美价值的重要取向

审美是主体在鉴赏过程中所收获的精神愉悦,人格自由及心灵净化等感受,属于价值活动的范畴。马克思说:“价值这个普遍的概念是从人们对对待满足他们需要的自然界的关系中产生的。”审美价值与一般价值相比,有一定的超功利性,但其存在于社会历史实践过程形成的各种关系之中,必然体现着主客体关系的统一,从而具有显著的客观性。

审美价值具有多层次性。具体的审美实践并不限于转瞬即逝的美感经验,审美主体独特的体验和长期的审美理性判断都是愉悦情感产生的重要原因。康德在《实践理性批判》中谈道:“它(审美)不仅是偶然的,而且像根据合乎律法的安排并且作为一种目的的目的性有益如此……即向那构成我们存在的最终目的——我们的道德使命去寻找。”审美可以联想到道德、人们的心灵触发美感时往往会对道德的评价。当审美主体惊叹纯洁的颜色或庄严的韵律时,已然由审美领域自觉过渡至道德领域。由此可见,审美价值既包含情感或想象的愉悦等基本价值,亦有理性沉思所带来的超越感与升华感。

审美价值内涵道德判断。无论是自然美或是依附美,只有对象产生了能够满足主体审美需要、引起主体审美感受的某种属性时,才具有审美价值。而审美价值的生成过程并不只是纯粹的鉴赏判断,还依赖于审美主体通过理性判断充分认识到自身的审美目的和审美需求。从接受美学的角度来看,审美主体基于个人或社会的原因会形成内容、形式的定向心理结构,即“期待视野”。而作为一切社会关系总和的审美个体,道德情感、道德价值等观念结构均是“期待视野”的重要组成部分。个体的道德理念建构了一定的审美的目的和审美需求,并在审美判断时与其他目的协调一致,从而形成了审美价值取向。所以,审美价值的出场既是主体于对象表现形式的鉴赏,也是于对象存在和本质的思考,是客体形式与主体存在性和谐一致。

高层次的审美彰显德性。美的体验承载着丰富且深刻的人与社会的信息,因而高层次的审美往往是以形式与内涵的统一,体现为“尽善美,又尽善也”的本质欲求的实现。成功的审美体验不仅在于感官的悦纳,更在于从看似平凡的审美对象中挖掘出深刻的内在本质,通过观察和思考阐释艺术形象本身的道德意蕴,从而触发强烈的道德情感。审美行为在一定意义上是审美主体对审美对象所呈现的德性的审视,人的视觉和心灵的愉悦则是对审美价值的诠释和体现。因而,高层次的审美往往能激发道德层面的崇高感。子曰:“《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所谓“思无邪”,正是基于德性修养层面提出的对个体审美价值取向的要求。

审美德性是审美主体的内在修养

德性提升审美境界。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以下简称《手稿》)中指出:“如果你想要得到艺术的享受,那你就必须是一个有艺术修养的人。”审美主体只有具备了一定的艺术修养,才能与对象建立起良好的审美关系,才能形成正确的审美观且获得美感人心的体验。这种艺术修养并不是天生的禀赋,而是在长期的社会实践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是对生命的深刻领悟和对道德的精准见解。其中,德性作为涵养内在修养的重要内容,对主体的审美境界提升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德性引导审美态度。美感的出现不仅是转瞬即逝的短促体验,主体在获得一个灵感或者美感之前往往已经

做了大量的准备,这来源于不断地体悟生活、观察世界和自我学习。伟大的艺术家善于从看似平凡的事物中挖掘出深刻的价值,通过观察与思考发现审美形象本身的道德意蕴,从而触发真挚的情感,创作出引发共鸣的作品。譬如周敦颐作《爱莲说》,正是在观察莲花的形貌特征与生长环境时,领悟到了其与君子“夫唯大雅,卓尔不群”高雅情操的共通性,从而产生了强烈的情感,创作出了“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的千古名句。可见,审美主体只有具备一定的道德修养,才能准确把握出对象的内在意蕴,从而形成有力的感官冲击。因此,审美主体长期持有的道德修养和道德理念,往往也会影响其审美评价和所取的审美态度。

审美德性是审美活动的道德规律

审美是一种以人为主体的生命活动,体现着自由、自主和自觉的创造性人格,是主体和对象所建立的对象性关系。审美关系的建构,既与对象所呈现的性质紧密相关,也取决于作为主体的人的本质力量,只有克服了异化劳动而从事的审美活动,才能真正实现人的本质对象化。虽然从审美目的而言,主体在审美活动中不企求获得现实利益,不带有直接的功利目标,但涉及社会生活层面,这种无功利又往往指向了一定的目标或需求,具有着内在规律。

审美活动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马克思在《手稿》中写下了:“我的对象对我来说是我的一种本质力量的确证……它只能像我的本质力量作为一种主体能力自在地存在着那样才对我而存在。”马克思的这段论述揭示了审美主体在选择和重塑对象过程中所遵循的重要规律,即“对象的性质”能否展现“与之相适应的本质力量的性质”。在审美活动中,“对象的性质”是审美对象所拥有的特质,“本质力量”则是审美主体赋予对象的一种想象,归根结底所反映的是主体在社会生活中所体悟的“人的本质力量”,即我们的生产同样是反映我们本质的镜子”。因此,只有当审美主体认识到审美对象能够被“人化”时,才具有了审美需要。人的审美活动,既要符合客观对象的本质与规律,也要展现“人的本质力量”。

道德是“人的本质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人是社会的存在物,最本质的属性是社会属性,审美需要也是人的一种社会需要。人的力量固然离不开自然,但其本质力量是由社会所决定的。同时,“人的本质力量”包括物质力量与精神力量,而审美活动作为人类的一种精神活动,其精神力量涵盖了情感、信念、道德等。审美正是在各种审美关系和谐平等的基础上,依据一定规律而形成的与审美意志相一致的自主行为。所以“人的本质力量”中包含协调社会关系的作为精神力量的道德,而审美活动也是主体将道德情感、道德理念对象化的过程,遵循着道德规律。譬如《春望》中的“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正是作者将忧国忧民的道德情感投射在花鸟之中,使“人的本质力量”对象化,呈现出对山河破碎、国家衰败的无奈感慨,才能获得满目凄然的审美效果。因而,审美活动只有放置于社会实践与道德关系中进行考量,才能成为通向德与美的桥梁。

(作者系南京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

简论审美德性

□ 范渊凯